

中达安股份有限公司
大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

持股 5%以上的股东陈志雄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持本公司股份 13,904,02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10.1985%）的公司股东陈志雄计划在未来 6 个月内（窗口期不减持）拟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6,950,0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5.0978%）。其中：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 2,726,0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1.9995%），且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合计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 6 个月内（2019 年 5 月 20 日至 2019 年 11 月 9 日）实施；采用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 4,224,0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3.0983%），且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通过大宗交易减持股份的总数合计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 6 个月内实施。因股东陈志雄所持高管锁定股的解除限售日期为 2019 年 5 月 9 日，故本次采用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实际时间为 2019 年 5 月 10 日至 2019 年 11 月 9 日。

中达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 2019 年 4 月 22 日收到持股 5%以上的股东陈志雄先生的《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基本情况

- 1、减持股东的名称：陈志雄
- 2、减持股东的持股情况：截止至本公告日，陈志雄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3,904,02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0.1985%。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 1、本次拟减持的原因：个人资金需求；
- 2、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持有的公司股份；

3、减持数量及比例：本次预计减持总数量不超过 6,95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5.0978%，其中：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 2,726,0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1.9995%）；采用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 4,224,0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3.0983%）；

4、减持期间：集中竞价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 6 个月内（2019 年 5 月 20 日至 2019 年 11 月 9 日）实施，大宗交易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 6 个月内，因股东陈志雄所持高管锁定股的解除限售日期为 2019 年 5 月 9 日，故本次采用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实际时间为 2019 年 5 月 10 日至 2019 年 11 月 9 日；

5、减持价格区间：根据市场价格确定，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价格（若公司发生派发红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股本除权、除息事项的，该发行价格应相应按除权、除息进行调整）；

6、本次拟减持事项与股东陈志雄此前已披露的意向、承诺一致。

三、相关风险提示

1、陈志雄将根据市场情况及自身资金需求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本次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减持价格的不确定性，也存在是否按期实施完成的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计划进展情况按规定进行披露。

2、本次减持计划期间，公司将督促陈志雄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大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陈志雄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

四、备查文件

1、股东关于减持计划的书面文件。

特此公告。

中达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4 月 23 日